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nk of Zhengzhou Co., Ltd.*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6196)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3)

公告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財務資料概要

本公告乃由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第13.10B條作出。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因本行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債券，本行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的財務資料概要（「資料」）已刊載於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http://www.chinabond.com.cn>）及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暨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http://www.chinamoney.com.cn>）的網站上。

本行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資產總值	433,880.46
負債總額	400,057.55
所有者權益總額	<u>33,822.91</u>

截至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淨利潤

1,120.89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末，合格二級資本債券餘額為人民幣7,000百萬元。

謹此提醒本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i)於本公告中披露的資料乃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可能需要於審計過程中作出調整；及(ii)本公告中所列的數據和比例若有任何差異，乃因四捨五入所致。

謹此提醒本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上述資料未經本行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如經審閱及審核調整，該等資料與經審核報告所披露數字或有差異。本行潛在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行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且不應單純依賴有關資料。

承董事會命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王天宇
董事長

中國河南省鄭州市
2018年5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天宇先生、申學清先生及馮濤先生；非執行董事樊玉濤先生、徐靜楠女士、張敬國先生、梁嵩巍先生、馬金偉先生、姬宏俊先生及于章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世豪先生、李懷珍先生、謝太峰先生、吳革先生及陳美寶女士。

*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並無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